



湖南社科网

— WWW.HNSK.GOV.CN —

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办



[首页](#)[社联概况](#)[社科普及](#)[社会组织](#)[学术研究](#)

译

正文当前位置：湖南社科网>信息公开>通知公告>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 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6年度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文章来源：湖南社科网 作者：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时间：2025-09-30 18:11:04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 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6年度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湘社联发〔2025〕5号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充分调动和发挥全省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支持和鼓励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潜心研究、出好成果，推动我省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根据《湖南省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管理办法》（湘社评〔2016〕6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现开展2026年度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以下简称“课题”）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分类

- （一）基础理论研究。**立足学术发展前沿，突出原创性、开拓性和学术思想价值，服务我省优长学科、特色学科、新兴学科建设以及社会科学普及等。
- （二）应用对策研究。**紧扣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突出战略前瞻性和现实针对性，服务党委政府决策，助力新型智库建设。

以上两类课题根据研究价值、难易程度和创新性，分为重大、重点和一般课题。重大、重点课题原则上要求围绕《2026年度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重点选题及研究方向》（见附件）申报；一般课题分为立项资助和一般自筹，重大、重点及一般立项资助课题资助经费分别为8万元、4万元和2万元。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

二、申报条件

- （一）申报单位。**在相关领域具有较好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或相关部门，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和信誉保证。申报单位须严格资金管理，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普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

教〔2024〕5号)文件规定,加强资金监管,做好绩效评价,杜绝套取和骗取资金。发挥财审联动作用,强化资金审计监督。以兼职人员身份从所在兼职单位申报课题的,申报单位须承担信誉保证和项目管理相关职责。

(二) 申报人

- 1.申报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遵守国家和省社科研究课题管理有关规定。
- 2.申报人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并担负科研组织指导职责。重大重点课题申报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县处级正职以上(含)职务。
- 3.申报人的人事(劳动)关系须在本省,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
- 4.申报人一次只能申报1个课题,且没有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本年度省社科评审委其他课题;课题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2个本年度省社科评审委课题申报。
- 5.承担国家课题、省部级课题和省社科联智库课题尚未结题的,不能申报本年度省社科评审委课题。已申报本年度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课题、省自然科学基金(社科类)课题等省级课题的不能申报本年度省社科评审委课题。
- 6.凡以其他在研或已结项的各级各类项目为基础申报课题,须在《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申请书》中注明所申报课题与已承担项目的联系和区别,内容基本相同的不能再次申报,坚决维护学术规范和科研诚信,避免重复申报,杜绝多头申报。
- 7.应用对策类课题研究团队应注重理论部门和实际部门、综合管理部门和基层单位、老中青专家的结合。

三、申报方式及要求

(一) 申报方式。课题申报包括网上申报和纸质材料申报。

- 1.网上申报(2025年10月9日—11月14日)。申报单位和申报人需登录“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题立项系统”(网址: <http://kt.hnsk.gov.cn/>)按规定程序和有关要求申报。
- 2.纸质材料申报(2025年11月17日—11月21日)。为确保申报材料的可靠性及存档需要,申报人需提交一式2份与电子申报材料一致的纸质材料(《课题申请书》和《课题论证活页》)。纸质材料直接从课题立项系统中导出PDF版本打印,申报人签字确认。申报单位审核盖章并汇总。

各省直申报单位将纸质材料报送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办公室(简称“省社科评审办”)。

市(州)、县(市、区)申报单位的纸质材料经市(州)社科联审核汇总后,以市(州)为单位向省社科评审办申报。

申报材料一律不退,请申报人自留底稿。

(二) 申报要求。申报材料由申报单位统一申报至省社科评审办,不受理个人申报。申报逾期不予受理。各申报单位要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合规性负责。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课题申报工作,科研管理部门要广泛宣传、深入发动、精心组织、严格审核、择优申报,要切实履行课题的管理职责,及时掌握课题研究进展,高质量完成课题研究任务。其他未尽事宜请与省社科评审办联系。

报送地点: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北栋308室

联系电话：0731-89716098

电子邮箱：470720516@qq.com



附件：2026年度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课.doc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 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湖南省财政厅

2025年9月30日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德雅路浏河村巷37号 邮编 : 410003 办公室电话:0731-89716099(传真) 邮箱:hhn
Copyright(c)2011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湘ICP备17021488号 湘公网安备43010502000728号